

一九九八年九月十四日
討論事項

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

長遠文化政策

目的

本文件載述政府目前對文化政策的構想，並提供資料說明政府、香港藝術發展局（藝展局）和兩個臨時市政局的工作，特別是為促進國際文化交流和在學校與社會推動藝術而進行的工作。

文化和藝術

2. ‘文化’的定義涵蓋廣泛，包括社會各方面的活動，而藝術是文化活動中一個重要環節。政府一向致力推動香港的藝術發展。政府的藝術政策是提供一個藝術創作及表達自由的環境，以鼓勵市民參與藝術活動。政府認定其責任是擔當推動的角色，透過提供財政支援（主要經藝展局提供）、教育（透過香港演藝學院（演藝學院）推行）和宣傳，以支持演藝團體和推動各種藝術範疇的活動。此外，政府亦負責興建文化活動場地以提供基建支援。為達致這個目的，政府致力與主要藝術團體，包括兩個臨時市政局、藝展局和演藝學院等發展夥伴關係。不過，用於藝術（包括表演場地）方面的公共財政資源大部分由兩個臨時市政局管轄，因此政府所擔當的角色有限。

推廣文化和文物保護

3. 保護文物和提倡文物教育是文化活動中另一項重要環節。我們根據法定的古物諮詢委員會的意見，與古物古蹟辦事處共同努力保存香港的文物，並加以推廣，培養市民對文化遺產的興趣。截至目前為止，已公布了 67 項法定古蹟、修復了 39 座歷史建築物、進行了 71 次考古發掘工作、出版了 57 份文物刊物。

4. 為紀念《古物及古蹟條例》（第 53 章）實施二十周年，古物諮詢委員會、衛奕信勳爵文物信託和古物古蹟辦事處合辦了文物年計劃，在一九九七年全年進行推廣和教育活動，包括舉辦一項‘文物與教育國際研討會’。

5. 保護文物的工作能加深我們對中國歷史文化的了解，並加強香港與祖國在歷史文化方面的聯繫。在馬灣東灣仔北的考古發掘行動標誌着保護遺蹟工作的重要里程碑，因為這個考古遺址獲選為“一九九七年中國十大重要考古新發現”之一。在東灣仔北的重大發現進一步證明香港與內地有源遠流長的歷史文化淵緣，並有助我們進一步認識中國歷史文化。
6. 自香港回歸祖國後，市民需要有一個對國家的歷史，民族文化逐步增加認識，逐步培養感情的過程。我們通過公民和學校教育開展這項工作。我們鼓勵年青人在正規和非正規課程中，學習欣賞傳統中國文化。我們也會舉辦交流活動，以提高學生對國家的認識。民政事務局舉辦了‘香港是我家’及一九九八年青少年暑期活動等公民教育活動，以加深市民對香港社會和文化的了解。
7. 同時，兩個臨時市政局亦不斷透過所舉辦的活動推廣中國文化。臨時市政局（臨市局）在去年舉辦的“國寶 — 中國歷史文物精華展”，以及將於九月底至一九九九年一月舉辦的‘天工開物 — 中國古代科技文物展’，便是這方面的例子。
8. 此外，政府支持演藝學院在一九九九至二零零零學年開辦‘中國傳統戲曲’課程，以保存中國傳統戲曲藝術，使其得以在本港繼續發展。

促進國際文化交流

9. 政府十分明白國際文化交流活動可促進本港的藝術領域取得多元化的發展。我們主要經藝展局撥款資助這類活動。
10. 藝展局為文化交流活動計劃提供資助，以表支持，並定下目標，在本年年底前為文化交流制定計劃。藝展局會就此項目展開研究，並探討向外地積極推介本地藝術的方法，包括由一九九九年撥出一筆款項，指定用以支持文化交流計劃。
11. 臨市局通過舉辦亞洲藝術節和音樂新文化等國際藝術節，支持國際文化交流活動。該局並邀請著名的海外藝術家和藝術團體來港表演；及資助香港中樂團、香港舞蹈團及香港話劇團前赴海外巡迴演出。此外，臨市局也有安排海外國家來港舉行展覽，以加強本地藝術界對國際藝術的了解。同時亦安排到外國舉行展覽，推廣本地的藝術作品。

12. 雖然除了音樂事務處參與的節目以外，臨時區域市政局（臨區局）目前沒有與任何國家或海外團體舉辦國際藝術或文化交流活動，但該局經常應邀參與海外文化交流活動。臨區局全年均有邀請海外藝術家表演，此類節目在個別藝術節尤多。為協助舉行交流性質的巡迴演出，在有機會時，臨區局會盡量安排演藝團體在巡迴演出前後，上演有關節目，表演收益有助支付製作費或巡迴演出的開支。

13. 兩個臨市局共同管理的音樂事務處定期安排青年樂團／樂隊／合唱團到海外作文化交流巡迴演出，同時亦接待訪港樂團，作為音樂教育服務的重要部分。

14. 八間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教資會）資助院校也很積極舉辦國際交流活動，包括暑期班、展覽、每年舉辦訪港學人活動、邀請國際知名的學者在研討會上演講，以及就各個文化藝術課題舉辦國際會議，目的是擴闊學生的視野，讓他們接觸各地的文化。

校內藝術活動的推廣

15. 在中小學推廣藝術活動，旨在幫助學生發展創作潛質及審美能力，並引導學生欣賞本港及外地藝術的成就。我們是通過正規和非正規課程（內容涵蓋各種表演藝術、視覺藝術和文學作品），達致這個目的。多個科目（特別是中國語文、英國語文、美勞、美術與設計、音樂和體育等）的正規課程都已包含藝術元素。舉辦課外活動（例如學校合唱團、繪畫學會和寫作學會等）及校際活動（例如校際音樂節、校際朗誦節和學校舞蹈節等），也有助我們這方面的工作。此外，‘優質教育基金’是學校的另一撥款來源，該基金讓學校申請撥款舉辦文化活動，例如成立樂團和樂隊、舉辦武術和舞獅活動、推廣舞蹈和歌唱等，從而協助在學校推動藝術發展。

16. 關於在學校推動藝術教育方面，教育署會為學校提供協助，包括提供教材；協助學校自行設計各個科目的課程綱要；宣傳有關推動藝術教育的策略；舉辦在職教師訓練計劃，讓教師得悉藝術教育和教學法的最新趨勢；以及發還在職教師修讀培訓課程所繳付的學費。

17. 至於高等教育方面，八間教資會資助院校可各自制定推動文化藝術的計劃，以達致全人教育。這些計劃以下述一種或多種方式推行：

- (a) 學術計劃和研究
- (b) 課外活動，例如文藝節
- (c) 博物館和特設的文化場地
- (d) 行政和諮詢組織
- (e) 國際交流活動

部分院校已經與校外的文化藝術團體成立委員會，以便推廣各項活動。

18. 除了個別院校舉辦的計劃或活動外，八間教資會資助院校還成立了大專院校文化拓展委員會。這個委員會的目標是：

- (a) 促進本港高等教育院校的文化藝術發展；
- (b) 加強各高等教育院校之間的文化交流；以及
- (c) 籌劃、統籌和舉辦跨院校的文化節目。

19. 藝展局已採納‘一生一藝術’的概念，作為藝術教育的未來發展方向。藝展局的目標是在正規教育和社區發展和推動藝術教育。主要的工作包括：

- (a) 加強社會大眾認同和接受藝術是全面教育的必要部分；

‘一生一藝術’是一個過程，這個過程會：

- a 培育及引發市民對不同藝術形式的欣賞和興趣；
- b 鼓勵市民對最少一種藝術形式作一定程度的參與及建立對藝術終生的興趣；
- c 透過正規課程及課外活動，提供廣泛接觸藝術的機會；
- d 融匯結合藝術的知識與理論、技巧訓練、藝術欣賞及創意與美感觸覺的培養；以及
- e 把藝術融入日常生活中，從而提高社會的生活質素，讓文化環境得以延續及發展。

- (b) 爭取支持把藝術教育納入核心課程內；以及
- (c) 促請各大學檢討取錄新生的準則，承認非學術科目（包括藝術科目）的優異成績。

教育署和藝展局已試辦一項以高中學生為對象、為期三年的‘藝術家駐校計劃’，以實踐‘一生一藝術’的概念。

20. 為加深青少年對文化藝術的認識和培養對藝術的興趣，臨市局的演藝團體會安排到各學校免費表演和舉辦外展活動。一項名為‘文化大使計劃’的推廣活動已經展開，並會安排到各學校舉行巡迴展覽。

普及社區參與藝術

21. 藝展局已於一九九六年定下五年計劃，其中一項目標是通過傳媒宣傳、資訊、正規及社會教育，令更多人能夠欣賞和參與藝術。藝展局向本地藝術家或藝術團體提供資助，支持藝術推廣計劃。舉凡直接在香港推動和發展藝術的活動，都會獲得優先考慮。每個藝術界別委員會均會預留款項，用以推行社區參與計劃。藝展局由本月開始資助出版一份名為《打開》的雙語藝術雜誌（雙周刊），內容涵蓋多種類型藝術活動，隨《南華早報》免費派發。這本雜誌的目的，是讓公眾更容易接觸和了解藝術的資訊，並培育一個健康的藝術評論園地。

22. 臨市局明白到藝術教育對提高市民欣賞藝術的能力，十分重要。該局希望建立一種‘參與文化’，讓社會上每個階層、每個角落的市民都有公平的機會去欣賞和參與藝術。臨市局推行的‘藝團駐場計劃’，涵蓋了不同藝術形式的教育及發展活動。這項計劃讓藝術團體以社區文娛中心作為留駐場地，以便向社區推廣其創作和教育節目。

23. 臨區局也致力進行有助拓展觀眾的活動，培養市民對本地藝術的興趣，以期提高他們的生活質素。臨區局所提供的文化服務，在各方面均以向社會人士推廣藝術為目的。除了在文娛中心推行‘藝團駐場計劃’，以及舉行具教育意義的文化藝術活動和大堂表演外，臨區局已推行‘文化大使計劃’，邀請藝術家／藝術團體製作外展活動，讓社區參與，並舉行戶外巡迴表演。此外，臨區局也會推行‘公眾藝術計劃’，向專業藝術家和本港市民訂製或購買藝術品，在臨區局管理的公共場地展出。

結論

24. 由於‘文化’一詞含義廣泛，如要制定一套文化政策，則這套政策的影響必然會遍及教育、房屋、城市規劃、廣播及資訊、社會福利，以及工業和經濟發展等多項政策層面。基於文化的定義實在太廣泛，牽涉太多層面，政府顯然不可能制定一套影響市民生活各方面的全面文化政策。

25. 另一方面，政府認為有需要繼續支持藝術發展，並致力提供一個豐盛多姿、自由開放、中西文化薈萃的藝術環境。我們會繼續確保一個有利的社會環境以促進多樣化的藝術發展、鼓勵創作和文物保護。